

朱崇五事迹



朱崇五，男，汉族，1972年6月出生，临沭县临沭街道办事处山西村人。2007年7月19日为抢救落水青年光荣牺牲，时年35岁。2010年12月被临沂市人大常委会追授为“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”，并颁发见义勇为一级英雄勋章。

2007年7月19日下午6时40分许，临沭镇东朱车村18岁的男青年殷方飞和同伴在苍源河中游泳。好奇的殷方飞试着向深水游去，因水流得急石头又滑，他不慎跌落在滚水桥下用于缓冲水的稳水池中。殷方飞一边呼唤着一边拼命地挣扎，眼看就要被大水冲走。途经此处的朱崇五看到后，毫不犹豫地跳进河水中，顺着拦水坝、顶着急流朝殷方飞挣扎的地方艰难地游去。不一会儿朱崇五就靠近了殷方飞。救人心切的朱崇五猛地扑了过去一把抓住殷方飞，



试图将其往岸上送，可是水急坝滑没有成功。他又试图这样做，可是一个浪头打来，也没有成功，他又试着进行第三次，可是又失败了。这时，朱崇五已累得浑身酸软。但是，头脑清醒的朱崇五心里明白，再这样下去不仅救不出殷方飞，而且自己也有被河水吞没的危险。情况紧急，朱崇五毫不迟疑，死死抓住殷方飞，用尽最后力气把他推到岸边。游泳的几个伙伴和闻讯赶来的村民迅速把殷方飞拉上了岸。殷方飞得救了，筋疲力尽的朱崇五却被滔滔的河水卷入了两米多深的漩涡里。10多分钟后，当村民在下游约50米处把朱崇五打捞上来时，他已经停止了呼吸，时年35岁。朱崇五的妻子袁兆玲哭着跑到出事地点，看到与自己相亲相爱的丈夫直挺挺躺在那里，一下子晕了过去。被救男青年殷方飞的父母哭着说：“崇五你是我们全家的大恩人，这情一辈子都忘不了。”许多村民也含泪向朱崇五告别，为失去村上一个大好人而无限悲痛。

朱崇五勇救落水青年的消息传遍全县，他见义勇为、不怕牺牲的精神受到人们的交口称赞。朱崇五牺牲后，东朱车村全体村民为他恸哭，为他送葬。村民们轮流照顾朱崇五的母亲，并自发捐款2000多元为他母亲治病。被救的青年殷方飞经常到朱崇五家看望照料老人，并表示一定好好学习，长大成才，报答恩人，造福社会。

朱崇五在别人危难之时冲得上，勇于献身。平时，他勤劳善良，在村里口碑很好。朱崇五出生在一个贫困农民

家庭。寒门出孝子，苦中练成人。朱崇五从小就养成了不怕吃苦、热爱劳动、乐于助人的好习惯。在学校他刻苦读书，回到家里他主动帮助老人上山砍柴、割青草，积极做家务，村民们称赞他是“小大人”。因为父亲早逝，为了撑起这个家，他放弃了上高中的机会，初中毕业后就参加了劳动。他是家里的顶梁柱，也是一个好丈夫。刚结婚时家庭条件比较困难，朱崇五吃苦能干，除了种好地，还经常到建筑队打工。夫妻俩辛勤劳动，盖了新房，日子越过越好。他又是一位好父亲。六岁的女儿对人们说：“爸爸非常疼爱我，给我辅导功课，教我做个好孩子。”同时，朱崇五也是一个孝子。他常说：“孝敬老人是祖上传下来的，这个美德什么时候都不能忘，不孝敬老人，就是没良心。”兄弟五个，他最小，父亲和大哥因病早就去世，四哥先天痴呆，母亲长期患病。多年来他精心照料母亲和患病的四哥。村上的人都说他是个大善人、大好人。

为了表彰朱崇五见义勇为、不怕牺牲的先进事迹，2007年8月，中共临沭县委、临沭县人民政府追授他为“临沭县见义勇为先进个人”；2010年12月，临沂市人大常委会追授他为“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”，并颁发见义勇为一级英雄勋章。

（李磊）